

近日,记者从市民政局了解到,去年,我市(包括各县市区)共有 20114 对情侣携手走进婚姻殿堂,还有 8636 对夫妻通过婚姻登记处和平分手。如今,十堰人结婚越来越晚,统计显示,去年,男性平均结婚年龄 32.17 岁,女性平均结婚年龄 30.1 岁,而且“夕阳红”也多起来了,去年 592 名 61 周岁以上的人选择结婚。

■记者 韩玉砚

去年我市20114对新人喜结连理,8636对劳燕分飞

结婚越来越晚 男女平均年龄都过30岁

十堰人结婚越来越晚

男性平均 32.17 岁 女性平均 30.1 岁

去年,我市(包括各县市区)共有 20114 对情侣登记结婚。其中, 13412 对新婚, 1199 对是离婚夫妻与“原配”复婚, 5125 对夫妻属于离婚后复婚, 还有 378 对夫妻补办结婚手续。

近年来,我国男女晚婚趋势较为明显。数据显示,我市也不例外。经常被催婚的剩男剩女,可以用以下数据回应亲戚朋友了。统计显示,去年我市登记结婚的人群中,28—40 周岁的 19520 人,占比 48.52%。

一些年轻人表示,不着急结婚,不是因为婚姻不重要,恰恰是因为婚姻太重要了,期待和伴侣有精神上的共鸣,两人可以共同进步,彼此忠诚,

“老夫少妻”越来越多

有的情侣年龄相差30岁以上

很多人笃信,在爱情中,年龄不是问题。

去年,我市有 428 对年龄相差 11—15 周岁的情侣登记结婚;还有两对年龄相差 30 周岁以上的男女携

“夕阳红”越来越多

180多名古稀老人结婚

最美不过夕阳红。去年,有 592 名 61 周岁以上的人选择结婚,其中,71 周岁以上的达 185 人。在这个群体中,年龄最大的男性 88 岁、女性 83 岁。“通常是老年丧偶或离

志趣相投。此外,经济条件的限制,也是很大一部分人一时难以走进婚姻殿堂的原因之一。

另外,去年我市男性结婚登记平均年龄 32.17 岁、女性 30.1 岁;而在初婚男女中,男女平均年龄分别为 29.37 岁、26.92 岁;再婚男女中,男女平均年龄分别为 41.18 岁、37.09 岁。

很多人认为,丈夫比妻子稍长几岁,婚姻关系更为稳固。我市结婚登记数据中的男女年龄差显示,大家还是更愿意选择跟自己同岁的人结婚。在 20114 对登记结婚的情侣中,男女同周岁的达 5451 对(10902 人),占比 27.10%。

手走入婚姻殿堂。婚姻登记窗口工作人员分析:“这种年龄相差较大的通常是‘老夫少妻’,男方经济条件优越。‘老夫少妻’比往年增多,这充分说明如今婚恋自由度越来越高。”

婚后再成家。”婚姻登记窗口工作人员介绍,“遇到这种情况,我们都会询问对方的儿女是否知情,以避免将来带来财产纠纷。”

平均结婚
年龄 32.17 岁



领证热衷选特殊日子

七夕、情人节、“520”受欢迎

有些情侣选择领证日期时,往往会斟酌再三。本报之前曾报道,去年 8 月 17 日七夕节,十堰城区 120 多对情侣领结婚证。

婚姻登记窗口工作人员介绍,除

了七夕、情人节、“520”等有着特殊意义的日子外,“8”、“9”或双数日期仍然是一些情侣的首选,特别是和农历双数日子重合时都是领证相对较多的日期。

4380名男女难逃“七年之痒”

离婚原因:两地生活、赌博、婆媳关系不和等

从婚姻维持时间数据来看,“七年之痒”不易度过。去年离婚的 17272 人里,有 4380 名男女是在结婚 6—9 年后进入危险时期,从而劳燕分飞。同时,这个群体在离婚男女中所占比重最高,达 25.36%。其次,结婚 10—15 年,选择离婚的夫妻 3516 人,占比 20.36%。

数据显示,两地生活最容易导致夫妻感情不和,造成离婚。同时,第三者插足、赌博、信用卡恶意透支、婆媳

关系不和、一方有不良生活习惯等原因也导致一些夫妻分道扬镳。

此外,夫妻因家庭矛盾致使婚姻走到尽头的离婚现象也屡见不鲜。比如,全职太太抱怨老公不分担家务,而男方则抱怨妻子不体谅其在外挣钱的苦累。婚姻登记窗口工作人员介绍,去年,她曾接待一对 80 后夫妻,双方并非真的感情破裂,只是女方比较任性,男方又不愿退让,两人在口角中僵持不下,一气之下来办离婚。

3228人结婚不到3年就离婚

多是80后、90后

当不少人还在试图撕掉剩男剩女的标签时,不少 80 后、90 后已开始逃离“围城”。数据显示,去年有 3228 名男女,在婚姻维持时间不到 3 年的情况下,选择离婚。而这些人中,大部分是 80 后、90 后。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目前,不少年轻人对待婚姻不再有敬畏感和仪式感,抱着一种“过不下去就离”的观念,双方常因处理一些家庭小事出现

意见分歧,就到民政局或法院闹离婚。针对此类情况,法院一般不会一次就判决离婚,而是用调解的方式,希望给双方一个婚姻“冷静期”。

温馨提醒:婚姻登记窗口工作人员根据多年工作经验提醒,适婚男女考虑结婚领证前,应当多考虑双方感情、生活、经济方面等是否稳定、合拍,才是保证婚姻质量的关键。

市林业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改进作风提升服务效能

■通讯员 陈龙飞

本报讯 日前,市林业局工作人员李镇海因工作认真接访及时,并妥善解决信访问题,收到信访举报人送来的锦旗,上书“真快实”。这是市林业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改进作风提升服务效能的有效见证。

市林业局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健全和完善工作责任机制,

严格监督管理,严肃执纪问责,有效加强了机关作风和效能建设,为十堰林业生态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思想政治保障和组织纪律保障。

强化责任落实,建立党风廉政建设长效机制。廉政工作责任到人,形成了局党组主要领导亲自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严格办公、公车使用等管理制度,严肃会风会纪,提升林业工作

效率和服务质量。

强化廉政教育,促进党员干部廉洁自律。加强学习教育,让党纪法规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筑牢全体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增强廉洁从政意识,提升为民服务意识。针对工作实际,局党组及时掌握干部职工的思想动态,征求干部职工的意见建议,规范党建工作方法,重申廉洁纪律,筑牢防腐拒变“防火墙”。

严格督导问责,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环境。机关纪委以强化督导检查为抓手,对市直林业系统队伍管理、林业生态补偿脱贫领域不正之风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及领导干部兼职、小金库等方面的突出问题进行明查暗访,做到发现问题敢于指出、对待问题敢于较真、执纪问责敢于动真格,对存在违规违纪现象的单位和人员进行督办整改和纪律处分。